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科技”、“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国源科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核发《关于核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266 号），核准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345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8 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738.60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3,610.3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128.2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1-123 号《验资报告》。

二、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进度	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	15,100.00	5,225.85	34.6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	9,500.00	5,770.04	60.7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补充流动性资金	11,528.27	12,210.74	105.92%	不适用
合计		36,128.27	23,206.63	-	-

注：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投入金额包含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部分。

三、募投资金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中，“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规划实施期为 36 个月，资金用途包括建设投资、人员费用、市场推广费用等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25.85 万元。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主要计划用于研发人员工资、相关设备投入及市场推广等，由于自 2020 年以来新冠疫情起伏反复对项目进度产生了较大影响，该项目的投资进度预计较计划将会有所延后。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中，“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规划实施期为 36 个月，资金用途包括建设投资、人员费用、市场推广费用等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770.04 万元。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主要计划用于研发人员工资、相关设备投入及市场推广等，由于自 2020 年以来新冠疫情起伏反复对项目进度产生了较大影响，该项目的投资进度预计较计划将会有所延后。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从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五、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除上述延期外，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3年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经审议确认：公司系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规划建设期延长的决定，本次延期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实质性变更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董江森
董江森

蒋贻宏
蒋贻宏

